中银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银聚利分级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63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本基金以 18 个月为一个分级运作周期。在每个分级运作周期内，聚利 A 的开放期为自每个分级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每 6 个月即将届满的最后两个工作日的期间。聚利 A 自分级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每 6 个月开放一次申购、赎回，但自分级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满 18 个月的开放期只开放赎回，不开放申购；聚利 B 仅在分级运作周期到期日开放申购、赎回，期间封闭运作且不上市交易。每个分级运作周期到期后，本基金将安排不超过十个工作日的过渡期，办理聚利 B 的申购、赎回以及聚利 A 的申购等事宜。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6 月 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27,591,515.26 份
投资目标	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

	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风险和收益的最佳配比。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全价)。	
风险收益特征	从基金整体运作来看，本基金属于中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从两类份额看，聚利 A 持有人的年化约定收益率为 1.1×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利差，表现出预期风险较低、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点。聚利 B 获得剩余收益，带有适当的杠杆效应，表现出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较高的特点，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要高于普通纯债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银聚利分级债券 A	中银聚利分级债券 B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632	000633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71,580,921.25 份	456,010,594.01 份
下属两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聚利 A 持有人的年化约定收益率为 1.1×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利差，表现出预期风险较低、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点。	聚利 B 获得剩余收益，带有适当的杠杆效应，表现出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较高的特点，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要高于普通纯债型基金。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7 年 4 月 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592,234.90
2.本期利润	706,135.7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44,022,304.4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0%	0.08%	-0.88%	0.08%	1.38%	0.00%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银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4 年 6 月 5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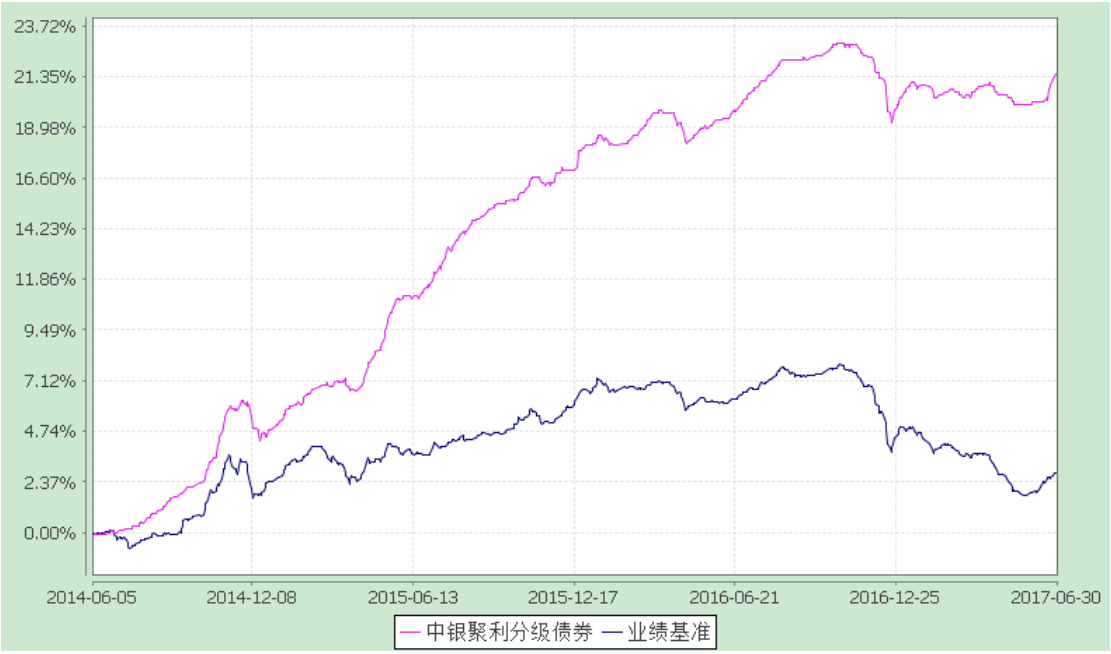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建仓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五部分（二）的规定，即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在分级运作周期内的每个开放日当日、每个开放期前 20 个工作日和后 20 个工作日期间以及过渡期内不受前述投资组合比例的限制；在分级运作周期内的每个开放日，在扣除国债期货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分级运作周期内的非开放日不受前述限制。过渡期内，本基金基金资产保持为现金形式（不能变现的资产除外）。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玮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中银纯债基金基金经理、中银添利基金基金经理、中银盛利纯债基金基金经理、中银新趋势	2015-06-19	-	8	应用数学硕士。曾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总行金融市场部高级交易员。 2014 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助理。 2014 年 12 月至今任中银纯债基金基金经理，

	基金基金经理				2014 年 12 月至今任中银添利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2 月至今任中银盛利纯债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中银新趋势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中银聚利基金基金经理。具有 8 年证券从业年限。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均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及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循本基金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建立了《新股询价申购和参与公开增发管理办法》、《债券询价申购管理办法》、《集中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平交易相关制度体系，通过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得到公平对待，严格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公司建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决策及授权制度，以科学规范的投资决策体系，采用集中交易管理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建立层级完备的公司证券池及组合风格库，完善各类具体资产管理业务组织结构，规范各项业务之间的关系，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既具有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

机会；通过对异常交易行为的实时监控、分析评估、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确保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有效监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异常交易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 宏观经济分析

国外经济方面，世界经济持续复苏。主要经济体经济走势良好，美国经济复苏趋势有所放缓，欧元区经济基本面不断改善。从领先指标来看，6月美国ISM制造业PMI指数进一步上升至57.8水平。就业市场持续改善，失业率下行至4.3%左右。通胀压力不大，5月PCE和核心PCE通胀下行至1.4%左右。6月欧元区制造业PMI指数上行至57.4，但5月CPI同比增速下降至1.4%，与石油等能源价格下降有关。特朗普新医改方案获众议院通过，但市场关心的税改、基建方案仍缺乏细节，特朗普个人政治丑闻发酵，导致“特朗普交易”热情继续衰退，美元指数从100下降到96附近。

国内经济方面，当前我国经济金融运行总体平稳，但形势的错综复杂不可低估，下半年经济面临的整体压力较上半年有所上升。具体来看，领先指标6月制造业PMI位于51.7的水平，仍处于扩张区间，同步指标工业增加值1-5月累计同比增速6.7%，出现低位回升走势。从经济增长动力来看，拉动经济的三驾马车涨跌互现：1-5月，社会消费品零售累计增速上升至10.3%，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增速回落至8.6%，进出口总额累计增速回落至13.0%。通胀方面，CPI同比保持稳中有升，1-5月累计同比1.39%；PPI见顶回落，1-5月累计同比增速下降至6.8%的水平。

2. 市场回顾

债券市场方面，二季度中债总全价指数下跌 1.04%，中债银行间国债全价指数下跌 1.87%，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下跌 3.42%。具体来看，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从 3.28%的水平上行了 29 个 BP 至 3.57%，10 年期金融债（国开）收益率从 4.06%上行 14 个 BP 至 4.20%。货币市场方面，二季度，在银监会强监管的背景下，央行货币政策整体保持不紧不松，边际上注重对流动性的适当维护。银行间 1 天回购利率收至 2.92%，7 天回购利率收至 3.97%。

股票市场方面，二季度上证综指下跌 0.93%，沪深 300 指数上涨 6.10%，中小板综合指数下跌 3.57%，创业板综合指数下跌 4.68%。以沪深 300 为代表的蓝筹股在二季度整体表现较优。可转债方面，二季度中证转债指数上涨 2.50%。蓝筹股上涨对转债价格贡献最大，债券市场情绪回暖亦有较多正面贡献，但由于转债供给确定性扩容，转债市场整体估值水平在二季度先抑后扬，整体变动不大。转债偏股性、正股偏蓝筹的品种表现较好，转债偏债性、正股偏小盘的品种表现相对较弱。

3. 运行分析

二季度债券市场在去杠杆和强监管背景下继续呈下跌态势，直到 6 月份资金面适度放松后债市才有所反弹。本基金业绩表现好于比较基准。本基金在 2017 年 6 月召开持有人会议，通过决议从分级基金转型为定期开放基金。策略上，我们合理分配类属资产比例，继续优化配置结构，降低杠杆，控制组合信用风险，适当参与各类交易机会，使得组合取得了较好的业绩。

4.市场展望和投资策略

展望未来，全球经济依然处于不均衡发展和复苏阶段，美国经济复苏态势回落，欧洲经济稳中向好，但能源价格低迷制约了各国通胀的上升。国内方面,鉴于对当前经济和通胀增速的判断，经济短期内维持在合理区间内运转，中长期 L 型增长走势的基本趋势仍未发生变化，宏观政策仍将注重于经济结构调整和金融风险防控，继续深入推进供给侧改革和“三去一降一补”，建立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长效机制，通过财税改革和国企混改等

结构化改革为经济创造新的增长点。预计货币政策将保持稳健中性，整体基调不松不紧，适应货币供应方式新变化，调节好货币闸门，公开市场方面维护流动性基本稳定。社会融资方面，在银监会加强监管的背景下，不断完善风险管理，防范金融风险，规范表外融资，预计表外融资继续收缩，表内信贷投放也或将因为着力防控资产泡沫而放缓。

综合上述分析，我们对 2017 年三季度债券市场的走势判断谨慎乐观。预计 2017 年三季度宏观调控政策整体保持稳定，货币政策在中性偏紧的总体基调下，目前已经出现阶段性的放松，但进一步大幅放松的概率不大。经济基本面或再度下行，基建投资可能遵循以往年内“前高后低”的规律而出现下行，房地产投资在地产调控的大背景下，难以拉动经济增长，制造业投资保持稳定。通胀对债市的压力较低，PPI 高位见顶后继续回落，同时对 CPI 的传导力度有限，CPI 上升步伐缓慢。美联储 9 月份加息概率较低，缩表计划可能要等到年末才开始实行，但欧央行退出量化宽松政策的预期上升对全球债市形成一定压力。考虑以上因素，三季度债券收益率中枢可能呈震荡走势，在出现经济下行、监管放松、流动性改善等情况时，债券市场可能存在阶段性机会。

三季度，我们仍将坚持从自上而下的角度预判市场走势，并从自下而上的角度严防信用风险。具体操作上，在基金转型完成后，我们将合理分配各类资产比例，债券方面维持适度杠杆和久期，均衡配置，审慎精选信用债和可转债，积极把握各类资产的投资交易机会，借此提升基金的业绩表现。作为基金管理者，我们将一如既往地依靠团队的努力和智慧，为投资人创造应有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7 年二季度为止，本基金的单位净值为 1.0100 元，本基金的累计单位净值为 1.1980 元。季度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5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8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300,013,253.30	78.82
	其中：债券	1,300,013,253.30	78.8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3,032,640.04	17.7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4,307,263.16	1.47
7	其他各项资产	31,980,370.12	1.94
8	合计	1,649,333,526.6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80,005,000.00	4.8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80,005,000.00	4.87
4	企业债券	962,451,549.80	58.5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060,000.00	1.22
6	中期票据	237,202,000.00	14.43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94,703.50	0.0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300,013,253.30	79.0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98019	09 渝地产债	980,000	101,341,800.00	6.16
2	136205	16 龙盛 01	800,000	79,016,000.00	4.81
3	136010	15 中骏 01	654,830	64,513,851.60	3.92
4	101664040	16 光明房产 MTN001	600,000	58,812,000.00	3.58
5	1280267	12 克城投债	879,000	54,717,750.00	3.3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参与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股指期货，无相关投资政策。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国债期货作为利率衍生品的一种，有助于管理债券组合的久期、流动性和风险水平。管理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构建量化分析体系，对国债期货和现货的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套期保值的有效性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在最大限度保证基金资产安全的基础上，力求实现所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无相关投资评价。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1,058.6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1,939,311.49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1,980,370.1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中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银聚利分级债券A	中银聚利分级债券B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325,433,422.45	783,639,719.6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53,852,501.20	327,629,125.6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71,580,921.25	456,010,594.01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04-01 至 2017-06-30	1,115,172,590.30	-	-	1,115,172,590.30	68.517%
产品特有风险							
（1）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2）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流动性风险；（3）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巨额赎回风险；（4）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投							

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基金资产净值持续低于5000万元的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17年5月至6月，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了《关于中银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权益登记日为2017年5月23日，投票时间为2017年5月24日起，至2017年6月18日17：00止。2017 年 6 月 19 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计票人对本次大会的表决进行了计票，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计票结果进行了见证。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对计票过程进行了公证。大会出席投票情况达到法定开会条件，表决结果满足法定生效条件，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并生效。根据生效决议，自原中银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结转为中银聚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的下一工作日（即2017年7月21日）起（含该日）生效，《中银聚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中银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时失效，中银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式变更为中银聚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基金合同当事人将按照《中银聚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 具体情况请参考基金管理人于公司网站及指定报刊发布的相关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中银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中银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中银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中银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法律意见书；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bocim.com。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在开放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免费查阅，也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bocim.com 查阅。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